

國防部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」第28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年5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時

貳、地點：國防部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軍政副部長 沈一鳴上將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冊。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陸、會議情形：

●承辦單位報告：(略)。

●行政院106年蒞部輔導考核情形及建議事項辦理進度報告：(略)。

一、張珏委員：

管制項目第10項，推薦女性施工人才部分，僅逢甲大學1位老師，工程人才應該很多，請說明原因。

二、嚴祥鸞委員：

(一)管制項目第10項，推薦女性工程人應持續尋覓，不會只有一個人，請補充說明。

(二)管制項目第12項，性別分析資料較少，應加強分享，建議賡續管制。

(三)管制項目第13項，有關性騷擾案例分析，後續將結合本次提案臨時動議，建議保留一併討論。

(四)管制項目第16項，針對軍事校院男女人數招生部分，應是下次性平輔導考核的重點，建議應持續研議，不解除管制。

三、軍備局：

有關管制項目第10項，係要求推薦曾邀請至本部實施工程、營建相關領域工作之女性人才，目前該領域人才亦有女性軍職同仁，惟囿於人力數據係內部敏感資料，無法推薦；另現擔任本部施工查核外部女性僅1員，但因個人意願，無法推薦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，後續會持續蒐整至本部協助工程、營建領域之女性人才資料，依其個人意願，配合協助推薦。

四、人次室：

管制項目第16項，目前女性軍官、士官、士兵投入軍旅人數，都較以往預期人數高，後續配合持續管制研究。

●專題報告—從性別預算看國軍推動性別主流化(略)。

一、嚴祥鸞委員：

- (一)依據資料顯示，近年性騷擾防治經費是有增加，但在評鑑時還被扣分，非常可惜，或許下次準備資料可佐以相關數據說明。
- (二)未來填報性別預算經費時，在性騷擾部分，建議可將預防教育及案件調查經費，分開列計。
- (三)目前行政院性別預算計算方式，個人持保留看法，因為現行國家預算並非擴張，而是縮減。未來可以試著朝性別跟工作平衡方面來做，雖然國家整個大趨勢有在執行，但軍隊特別存在這樣問題，因為很多人晚婚，留守，沒有辦法回家，所以對家庭性別影響評估非常重要，也可以呼應中央的家庭跟工作平衡，未來有關育嬰留職停薪請假、職代的費用，應列計性別預算。

二、主席：

有關性別預算填列項目，請綜合小組參考委員意見規劃，再由各單位將資料填入，俾利本部性別預算展現。

三、張珏委員：

案內報告有關修繕維護部分，資料顯示近年經費增加很多，但呈現僅女性環境部分，是否對男性也有同步改善或關心。

四、軍備局：

有關修繕維護近年增加原因，係因近年推動星光專案，即官兵基礎設施改善，男性、女性需求都有兼顧。

五、主席：

工程、修繕維護呈現性別預算資料，非僅寢室部分，工作場所、休閒中心等相關性別預算都應列出呈現。

●106 年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(略)。

一、政戰局：

補充報告會議資料第53頁，有關非營利幼兒園預劃於大直營區設置部分，原預計107年年初招標推動，但目前仍有部分委員持不同意見，後續規劃108年持續執行。

二、張珏委員：

(一)會議資料第31頁，請補充說明，育嬰留職停薪男女復職情形及人數統計，希望可以了解復職人員是否回復原職、調職或復職後即退伍，有無被降職或調職情形。

(二)後面我有提一個臨時動議，在這裡一併說明，有關育嬰留職停薪部分，雙胞胎是否可考量其特殊情形及照顧人力負荷問題，當夫妻同為軍職或其配偶一方未就業，國防部是否同意渠等人員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，提供銓敘部函釋參考，希望貴部可以開放雙胞胎父母，兩個都可以申請。

(三)會議資料第66頁，婚前講習活動非常好，我們在2013年就協助部隊做婚前講習工作，希望能夠了解參加過婚前講習同仁後續婚姻狀況，婚姻過程中、雙方家庭、工作職場互動、將遭遇困境，讓新人能事先了解是有必要性的。

三、嚴祥鸞委員：

接續張老師所提，有關婚前講習活動，其實就是把它變成性別影響評估，家庭跟工作影響的評估；會議資料第55頁工程及設施維護性別預算數據很大，請說明在建工程3億多是否都均為性別預算，應該要區隔說明，另110案的修繕工程，計8千多萬，是否純為女性性別預算。

四、人次室：

請委員參考會議資料第31頁，106年育嬰留職停薪及復職人數，有關復職部分，原則上該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職務會保持空缺，但部隊仍會依實際任務需求調整，當

原職務無空缺時，單位會協助復職人員，依專長及需求安排適職，但不會產生降階或高階低佔情形，亦不會因為性別有執行差異，另外雙胞胎問題，會依據政府相關法令執行。

●臨時動議：

一、嚴祥鸞委員：

- (一)延續剛剛談性騷擾議題，這次性平輔導考核因為監察院糾正案，總分被扣分，雖然我們辦了很多課程，但成效如何，建議可參考教育部性騷擾專業人才培訓規定及課程內容，規劃國防部自己的訓練課程，針對性騷擾申訴會成員，完整實施培訓，可以區分初階、進階及高階課程，才不會重疊或反覆施訓。
- (二)性騷擾議題，可能到現在很多人，都仍然把它當作開玩笑，那會很嚴重，因為如果是開玩笑，在場的人都應該覺得可以，但只要有一個人說不行，就應該要適時停止，這是很簡單的道理，但很多人都把它當作行為不當，所以這些人，沒有累犯紀錄。
- (三)性騷擾的確是行為不當一種，軍方在處理性騷擾行政程序比別人更嚴格，但這類人員如果第一次沒有以性騷擾名義處理，而是採用行為不當處置，當發生第二次，在實務處理是會有困難的，這類教育，應該在進階課程裡安排，初階課程是比較表面、初淺的訓練，接續參加進階、高階課程，這些教育訓練應每年都要辦理，另外受訓對象管控非常重要，曾接受過初階課程，才可以接續後面課程，所以軍方要建立人才資料庫，才有充足人才可以運用。
- (三)另外教育部還有一個比較清楚的規定，如果調查小組調查結果屬實，不經過投票，基本上委員會就遵照調查的意見做成懲戒，但軍方程序，調查完畢後，要經過委員會成員投票，有時投票外聘委員一人，易產生內部利益衝突，未來如果人力、資源充足，案件可考慮由獨立單

位執行，較能有一致作法。

(四)綜合以上，我所提這個臨時動議，主要希望參考教育部規定及課程，針對性騷擾申訴會及調查小組成員，每年要辦理初階、進階、高階相關課程訓練，並核發結訓證書，納入國軍人才資料庫管理，檢附教育部相關資料提供參考，請性騷擾業管單位妥適規劃推動。

二、張珏委員：

我所提的臨時動議，剛才併同前面會議資料，已說明完畢，希望下次會議可得到回應。

柒、主席指(裁)示：

一、感謝委員所提各項寶貴建議，請綜合小組(資源司)詳實記錄，分送各分工小組管制辦理，相關執行情形提下次會議討論。

二、106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內容，綜合小組及各分工小組，依委員指導修正並確認引用數據正確。

三、請人次室持續針對軍事校院男女人數招生比例，持續研議是否開放調整。

四、請綜合小組參考委員意見，規劃本部性別預算填列項目及內容(如性騷擾將預防教育及案件調查經費分開列計、育嬰留職停薪請假、職代費用列入性別預算、工程及修繕護呈現資料應增列工作場所、休閒中心等相關性別友善設施經費)。

五、請人次室提供育嬰留職停薪男女復職(回復原職、調職或復職後立即退伍)情形統計。

六、請人次室回應，撫育雙胞胎人員(夫妻同為軍職或其配偶一方未就業)，得否參考銓敘部函釋或依國軍特性，考量其照顧人力負荷，同意夫妻雙方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。

七、請綜合小組，針對曾參加婚前講習活動的人員，婚姻存續情形實施統計調查。

八、請人次室參考102年教育部函頒之「教育部校園性侵害

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」，針對性騷擾申訴會及調查小組成員，每年辦理初階、進階、高階相關課程訓練，核發結訓證書，並建立國軍人才資料庫管理。